

# 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主席团举行第三次会议

新华社北京5月27日电 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主席团27日下午在人民大会堂举行第三次会议。

主席团常务主席栗战书主持会议。会议应到174人,出席170人,缺席4人,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5月26日下午,各代表团认真审议了民法典草案修改稿、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草案修改稿。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根据各代表团的审议意见,对两个草案进行了审议,分别提出了草案建议表决稿。主席团会议听取了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主任委员李飞分别作的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关于民法典草案修改稿修改意见的报告、关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草案修改稿修改意见的报告。会议经过表决,通过了上述草案修改稿修改意见的报告和草案建议表决稿,决定将两个草案建议表决稿提请各代表团审议。

5月26日上午,各代表团认真审议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代表们一致认为,常委会工作报告通篇贯穿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充分体现了与党中央保持一致、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的政治自觉和责任担当,总结工作全面客观、重点突出,部署任务思路清晰、措施有力,文风朴实、数据翔实,是一个紧扣大局、贴近民生、彰显法治的报告。代表们一致表示赞成这个报告。根据代表们提出的意见

和建议,报告作了21处修改。主席团常务主席建议批准修改后的常委会工作报告,并代拟了关于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会议经过表决,决定将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关于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提请各代表团审议。

5月26日下午和27日上午,各代表团认真审议了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代表们充分肯定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对报告提出的下一步工作安排表示赞成。各代表团一致同意批准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中,代表们也提出了一些意见和建议。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根据代表们的审议意见,对各自的报告认真进行了修改。主席团常务主席根据各代表团的审议意见和报告修改情况,建议批准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两个决议草案。会议经过表决,决定将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关于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关于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提请各代表团审议。

会议听取了大会副秘书长长春鹰作的大会秘书处关于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代表提出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信春鹰说,到5月25日12时,大会秘书处共收到代表提出的议案506件。其中,代表团提出的17件,代表联名提出的489件。在这些议案中,

有关立法方面的499件,有关监督方面的7件。代表们结合在各条战线、各自岗位上参与疫情防控斗争的实践,依法提出相关议案122件,占代表议案总数的24%。代表议案关注较多的还有:完善民生领域立法,完善国家机构和职能立法,完善生态文明建设立法,完善社会治理领域立法,完善市场经济秩序、推动科技创新方面的立法等。大会秘书处对代表提出的议案逐件认真分析研究,认为没有需要列入本次大会审议的议案。大会秘书处建议,将代表提出的议案分别交由全国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审议。有关专门委员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后,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提出审议结果的报告,经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后印发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大会秘书处就代表议案审议和相关工作提出如下建议:聚焦党和国家中心任务,坚持立法与改革精准衔接,不断提高立法质量和效率;发挥人大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认真研究采纳代表意见建议,加快构建和完善疫情防控、公共卫生应急管理、国家生物安全法律法规体系;尊重代表主体地位,加强同提出议案的代表的联系,更好发挥代表在立法、监督工作中的作用。

会议经过表决,通过了大会秘书处关于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代表提出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

主席团常务主席王晨、曹建明、张春贤、沈跃跃、吉炳轩、艾力更·依明巴海、万鄂湘、陈竺、王东明、白玛赤林、丁仲礼、郝明金、蔡达峰、武维华、杨振武出席会议。

# 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第二次会议举行

## 栗战书主持

新华社北京5月27日电 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第二次会议27日下午在人民大会堂举行。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栗战书主持会议。

会议听取了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主任委员李飞分别作的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关于民法典草案修改稿修改意见的报告、关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草案修改稿修改意见的报告,

审议了民法典草案、决定草案建议表决稿。

会议听取了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大会副秘书长、全国人大常委会秘书长杨振武分别作的大会秘书处关于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和修改情况的汇报,审议了关于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三个决议草案代拟稿。

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大会副秘书长、

# 关于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代表提出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

(2020年5月27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主席团第三次会议通过)

## 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主席团:

在本次会议上,全国人大代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依法向大会提出属于全国人大职权范围内的议案。根据大会主席团第一次会议决定的代表提出议案的截止时间,到5月25日12时,大会秘书处共收到代表提出的议案506件,其中,代表团提出的17件,代表联名提出的489件。在这些议案中,有关立法方面的499件,其中涉及制定法律的196件、修改法律的297件、解释法律的2件。有关法律问题作出决定的4件,有关监督方面的7件。

今年的大会是在我国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成果的背景下召开的。代表们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强化公共卫生法治保障的重要指示,结合在各条战线、各自岗位上参与疫情防控斗争的实践,针对疫情暴露出来的短板和不足,依法提出相关议案122件,占代表议案总数的24%。主要有:围绕加快构建疫情防控法律体系,提出修改传染病防治法、治安管理条例、野生动物等行为的处罚力度,修改中医药法、执业医师法、献血法,以及制定公共卫生安全保障等方面的法律。围绕健全国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提出修改突发事件应对法、食品安全法、价格法、慈善法,制定社会救助法以及战略物资储备、行政征用、信息公开、应急管理、医疗保障等方面的法律。围绕构建国家生物安全法律法规体系,提出修改野生动物保护法、动物防疫法、渔业法,制定生物安全法等法律。

代表议案关注较多的还有以下几

方面:一是完善民生领域立法,提出修改未成年人保护法、义务教育法、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制定法律援助法、学前教育法以及无障碍环境建设、物业管理等方面的法律。二是完善国家机构组织和职能立法,提出修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织法、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政府组织法、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织法、行政复议案法、行政强制法等。三是完善生态文明建设立法,提出修改环境保护法、大气污染防治法、海洋环境保护法、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可再生能源法等,制定长江保护法、湿地环境保护法、国家公园法以及生态保护红线管理、生态保护补偿、环境保护教育、黄河保护、地下水资源保护、节约用水、电磁辐射污染防治、放射性废物管理等方面的法律。四是完善社会治理领域立法,提出修改安全生产法、道路交通安全法、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等,制定社会信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以及公共安全检查、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等方面的法律。五是完善市场经济秩序、推动科技创新方面的立法,提出修改人民银行法、商业银行法、反洗钱法、科学技术进步法、专利法、著作权法、产品质量法等,制定乡村振兴促进法、数据安全法、电信法以及数字经济、人工智能、自由贸易港等方面的法律。

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织法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大会秘书处对代表提出的议案逐件认真分析研究,认为没有需要列入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大会秘书处建议,将代表提出的议案分别交由全国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审议。其中,交由宪法和法律委员会审议128件,监察和司法委员会审议33件,财政经济委员会审议91件,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审议87件,外事委员会审议2件,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审议93件,农业与农村委

全国人大常委副秘书长长春鹰作的大会秘书处关于代表提出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

会议同意将有关草案建议表决稿、决议草案和报告提请大会主席团第三次会议审议。

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王晨、曹建明、张春贤、沈跃跃、吉炳轩、艾力更·依明巴海、万鄂湘、陈竺、王东明、白玛赤林、丁仲礼、郝明金、蔡达峰、武维华出席会议。

(上接第三版)关于加快推进大运河文化带建设的建议,推动了《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规划纲要》的制定出台。关于大力推广智慧体育、加快社会力量办体育步伐、提高全民健身意识等建议,在《体育强国建设纲要》中得到充分吸纳。

在社会建设方面,围绕精准脱贫、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提高人民健康水平、完善覆盖全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等,提出提案1185件。关于巩固脱贫成果,防止因病、因灾返贫的建议,为完善精准扶贫政策措施、强化脱贫攻坚保障机制提供了重要参考。关于将立德树人融入教育全过程、发展各级各类教育、提升教师社会地位等意见建议,常委会会议进行专题协商讨论,有关部门逐项研究、采纳落实。关于大力推进中医药管理体制改革、加强疫苗安全全过程监管等建议,推动了《促进中医药传承发展的意见》出台和国家药品(疫苗)追溯平台建设。关于加快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建议,在《进一步扩大养老服务供给促进养老服务消费的实施意见》中得到采纳。关于持续开展扫黑除恶的建议,在出台的严惩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等司法文件中得到充分吸纳。

在生态文明建设方面,围绕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健全生态环境保护基础性制度、构建完善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等提出提案。聚焦长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修复、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打赢蓝天保卫战提出的意见,在实施《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行动计划》、《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计划》和大气污染综合治理等工作中得到体现。关于加强黄河流域生态大保护制度设计的提案,推动黄河流域生态建设上升为国家战略。有关强化生态环境顶层设计,进一步明晰自然资源资产权利主体,完善监测标准体系等建议,对于加强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出台《加快建立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指导意见》、编制生态环境监测规划等工作提供了重要参考。关于建立中国特色国家公园体制的建议,在制定《国家公园总体发展规划》中予以采纳。

有关提案还就维护香港澳门地区繁荣稳定、推进祖国和平统一进程、扩大对外友好交往等提出了意见和建议,为推动相关工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广大政协委员和各民主党派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和中共中央各项决策部署,积极投身抗疫工作,并围绕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强化公共卫生法治保障、完善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健全统一的应急物资保障体系,确保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推动精准复工复产和就业、加大对中小微企业扶持力度、抓好春季农业生产等提出提案近500件。按照特事特

办、急事急办的原则,这些提案先以参阅件形式及时送到有关部门参考,发挥了作用。

## 二

一年来,常委会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把握人民政协性质定位,持续推动提高提案工作质量,加强工作制度体系建设,通过开展提案办理协商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推动新时代人民政协提案工作在坚持中发展,在巩固中完善。

### (一) 回顾总结提案工作光辉历程

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在各民主党派中央和全国工商联、有关人民团体、政协各专门委员会和地方政协的广泛参与下,从全国政协成立70年来的14.4万多件提案中,评选表彰了100件有影响力重要提案,彰显了人民政协在建立新中国和社会主义革命、建设、改革各个历史时期发挥的重要作用,激发广大政协委员以为国履职、为民尽责的责任担当提出高质量提案。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提案质量和提案办理质量的重要指示精神课题研究,编写了《做好新时代人民政协提案工作》和《人民政协提案工作70年》读本。经过70年的发展,提案已经成为人民政协履行职能的重要方式,成为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的重要途径。

### (二) 加大重点提案督办力度

完善重点提案工作格局,主席会议审定40个重点提案题目,主席会议成员率队开展重点提案督办调研、主持召开重点提案办理协商会,起到良好的示范引领作用。督办向办前和办后延伸,“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制定退役军人工作法律法规需要重点关注的问题”等重点提案,督办前走访承办单位,找准关键问题,督办后持续跟踪问询,推动工作落实。“推进澳门横琴深度合作”、“粤港澳大湾区建设要坚持法治先行”等重点提案的督办,对促进国家发展战略实施,推动内地与港澳互利合作产生积极的作用。

### (三) 坚持质量导向

持续宣传贯彻《提案工作条例》和《提高提案质量的意见》,引导提案者提出提案更加郑重,选题更加聚焦,调研更加扎实,建议更加具体。成立平时提案专项工作组,完善审查程序,以平时提案协商座谈会为载体,探索建立提案办理协商新平台。召开提案办理工作座谈会,总结经验,推动提案办理更加注重实效。征集、汇编政策信息,及时分批发布提案参考选题,更好服务于知情明政。升级委员移动履职APP提案功能,启动智慧提案系统建设前期工作,拓展网上履职服务功能。

### (四) 推进制度建设

修订《重点提案遴选与督办办

法》,提高重点提案遴选比例,拓展督办方式,着力发挥重点提案以点带面的引领作用。制定《年度好提案评选办法》,首次开展评选,树立了高质量提案的标杆。启动提案审查、提案办理协商、提案评选表彰等规章制度的修订工作,探索以提案工作为依托加强联系各民主党派的工作机制。

在取得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看到,目前还存在质量意识仍需强化,提案办理协商不够聚焦深入,提案管理信息化水平亟待提高等问题,需要认真改进。

## 三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中央政协工作会议的部署,通过提案建言献策,为在常态化疫情防控中确保完成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发挥积极作用。

### (一) 加强思想政治引领, 广泛凝聚共识

不断增强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意识,提案提出更加聚焦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的重点任务,助力“十四五”规划制定,努力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推动高质量发展。要转变思想观念,使提案者充分认识到,促成提案办理和推动工作是成绩,增进对问题的了解和政策法规、工作成效的认识是成绩,所提问题暂时不具备条件解决,但建议有所启发、引起重视,助力今后努力解决也是成绩。

### (二) 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 深化提案办理协商

更加灵活、更为经常地开展提案办理协商。制定提案办理协商会议规范,为提案者与承办单位更好沟通协商搭好平台。探索提案办理协商与网络议政、远程协商相结合。研究平时提案怎么立、怎么办的有效途径和纳入重点提案遴选的方式方法。在提案工作中进一步落实对各民主党派以民主党派名义在政协发表意见、提出建议作出机制性安排的要求。

### (三) 改进工作方法, 提升服务质量

修订提案审查工作等制度文件,为提案者提好提案、承办单位办好提案提供服务。继续开展年度好提案评选和提案质量评价,加大宣传力度。密切与党派团体、承办单位、地方政协的沟通,加强面对面交流,做好向党派团体、港澳委员的工作通报,稳步推进智慧提案系统建设。

各位委员,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发扬抗击疫情中所展现出的中国精神,坚定信心、勇于担当、凝聚共识、万众一心,为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作出贡献!

(新华社北京5月27日电)

# 奋力开创强军事业新局面

(上接第一版)

## 在常态化疫情防控前提下扎实推进军队各项工作

“这场疫情对世界格局产生了深刻影响,对我国安全和发展也产生了深刻影响。”现场聆听习主席重要讲话,全国人大代表、陆军某部政委武仲良感到肩上沉甸甸的责任。他说:“这两个‘深刻影响’发人警醒。我们每个岗位、每名官兵都必须振奋精神、攻坚克难,在常态化疫情防控前提下扎实推进军队各项工作。”

来自军队院校系统的全国人大代表,国防大学政委吴杰明、陆军指挥学院政委肖冬松对习主席在讲话中突出强调人才在强军兴军中的重要作用深有体会,感到重任在肩。

吴杰明认为,改革创新关键在人。作为军队最高军事学府,国防大学要加强和部队训练的对接,让课堂和战场、训练场联系得更加紧密,同时把军事职业教育的“短板”补上去。“我们要拿出一些创新性的举措,配合全军职业教育,能够使人才扩展到国防大学之外,打造没有围墙的国防大学、没有围墙的联合作战学院。”吴杰明说。

肖冬松认为,构建“三位一体”人才培养体系,打造德才兼备的高素质、专业化新型军事人才方阵,是习主席对人才培养发出的新的动员令。“军队院校下一步在‘三位一体’人才培养体系中,要发挥基础性作用。”肖冬松说,“要积极推进军事院校的内涵式发展,满足未来战争对军事人才的能力需求。”

作为一名基层医务工作者,全国人大代表、陆军特色医学中心研究员蒋建新结合本职工作,建议“要高度重视疫情暴发对军队官兵健康和遂行作战能力的影响,尽快建立完善的部队应急防控体系”。

## 坚决实现国防和军队建设2020年目标任务

今年是我军实现国防和军队建设2020年目标任务之年。全国人大代表、中央军委战略规划办公室主任王辉青说,在常态化疫情防控前提下,应进一步健全形势研判、快速响应和动态调控机制,创新组织领导、协调推进、项目监管和资源保障模式,进一步抓好规划落实和建设筹划。

作为空军装备系统的代表,全国人大代表、空军装备部部长朱程说:“当前

委员会审议24件,社会建设委员会审议48件。有关专门委员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后,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提出审议结果的报告,经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后印发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交付的代表提出的议案,是全国人大各专门委员会的重要职责。大会秘书处就代表议案审议和相关工作提出如下建议:

一、坚持党中央对立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特别是关于立法工作的一系列重要论述和指示,聚焦党和国家中心任务,坚持立法与改革精准衔接,不断提高立法质量和效率,为国家重大决策、重大战略顺利实施提供法律制度保障。

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强化公共卫生法治保障体系,发挥人大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把审议代表议案与落实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规划、计划和相关专项立法工作计划结合起来,认真研究采纳代表意见建议,做好有关法律案的牵头起草和组织协调工作,加快构建和反疫情防控、公共卫生应急管理、国家生物安全法律法规体系。

三、尊重代表主体地位,加强同提出议案的代表的联系,扩大代表对全国人大常委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的参与,坚持和完善代表参与立法起草、论证、审议、评估和执法检查、专题调研等工作机制,重要法律草案印发全体代表征求意见,专业性强的法律草案印发领衔提出议案的代表以及相关专业的领域的代表征求意见,更好发挥代表在立法、监督工作中的作用。

##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秘书处

2020年5月27日  
(新华社北京5月27日电)

空军武器装备规划建设正处于攻坚战的关键阶段,我们要将习主席的殷切嘱托转化为狠抓落实的强大动力,以只争朝夕的紧迫感全力组织完成好“十三五”规划任务的落实。”

支援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支持打赢脱贫攻坚战,是人民军队义不容辞的职责。“硬骨头六连”所在的第74集团军某合成旅2017年移防后,按照“驻地变扶贫传统不变,对象变扶贫标准不减”的原则,常态做好扶贫帮困、助学兴教、送医扶医等工作。“我们要始终巩固军民团结,让特有的政治优势得到充分发挥。”旅政委陈震宇说。

安徽省池州军分区推动退役军官到农村当乡村振兴带头人,激发凝聚起军政军民团结的强大力量。“坚如磐石的军政军民团结,永远是我们战胜一切艰难险阻的重要法宝。”军分区政委朱怀金说。

真学笃行,攻坚克难。全军官兵一致表示,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坚定自觉贯彻落实习主席决策指示,坚决实现国防和军队建设2020年目标任务。

文/新华社记者 黄明 梅世雄  
(新华社北京5月27日电)